

教育理论研究

普通话语音训练与 测试指导

PUTONGHUAYUYINXUNLIANYU
CESHIZHIDAO

编著：张重阳

山西出版集团
三晋出版社

教育理论研究

普通话语音训练与

测试指导



编著：张重阳

ZHONGHUA YUYIN XUNLIAN YU CESHIZHIDAO

山西出版集团
三晋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普通话语音训练与测试指导 / 张重阳编著.—太原：
三晋出版社, 2009.4

(教育理论研究/荆在京主编)

ISBN 978-7-5457-0057-2

I . 普… II . 张… III . 普通话—语音教学参考资料
IV.H1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45926 号

普通话语音训练与测试指导

编 著：张重阳

责任编辑：宁志荣

出版者：山西出版集团·三晋出版社

地址：太原市建设南路 21 号

邮 编：030012

发行营销：0351-4922268（发行中心）
0351-4956036（综合办）

E - mail：sj@sxpmg.com

网 址：<http://sjs.sxpmg.com>

经 销 者：新华书店

承 印 者：太原市力成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50mm × 1168mm 1/32

印 张：52.625

字 数：1400 千字

版 次：2009 年 4 月 第 1 版

印 次：2009 年 4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457-0057-2

定 价：98.00 元(全伍册)

前　　言

普通话是现代汉民族的共同语，是规范的现代汉语，大力推广和积极普及普通话一直是我们国家一项基本的语言政策。1982年12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载入“国家推广全国通用的普通话”的条文，推广普通话成为法律行为。2000年10月31日，《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诞生，这是我国第一部关于语言文字的专门法律，其中明确规定了普通话是国家机关的公务用语，是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的教育教学用语，是广播电台、电视台基本的播音用语，是公共服务行业的服务用语。法律还规定“凡以普通话作为工作语言的岗位，其工作人员应当具备说普通话的能力。以普通话作为工作语言的播音员、节目主持人和影视话剧演员、教师、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普通话水平，应当分别达到国家规定的等级标准”。由于国家的大力提倡、制度要求及社会需要，普通话越来越受到人们的关注与重视，许多行业已把会讲普通话看作个人职业素质的一部分。尤其是对于上面提到的重点行业人群，普通话可以说已成为他们就业上岗的通行证。本书正在这样的背景下编写的。

普通话的规范表现在语音、词汇、语法三个方面。对于北

方方言来说,因普通话是以北方方言为基础的,所以在词汇、语法方面与普通话差异较小,主要是语音方面的差异。本书就是针对所处山西方言的特点,主要就语音方面谈了一些训练方法,旨在帮助大家通过学习提高普通话水平。本书编写过程中注重了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注重理论知识与实际训练相结合。普通话是口耳之学,只有把理论知识与实际训练结合起来,才能真正提高。书中在系统讲解普通话语音基本理论知识的基础上,每一章节后面都列出了许多练习题,还附了一些字词表,能够切实有效地提高大家的普通话水平。二是主要针对山西方言的特点。本书在普通话语音辨证方面主要针对山西方言的特点,指出了山西方言在声母、韵母和声调方面与普通话的主要差异及训练方法,以便使大家针对性地进行训练。三是与普通话测试相结合。书中介绍了普通话水平测试的基本知识、测试内容及注意事项,可以帮助应试者顺利通过测试。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阅了一些学者、专家的语音专著、普通话教材、相关书刊文章及网上资料,在此表示由衷的感谢。由于本人水平有限,加之时间仓促,书中难免存在一些错误、缺陷和不足,恳请大家批评指正。

编者
二〇〇九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一、推广普通话的意义	(1)
二、推广普通话的历程	(3)
三、怎样学好普通话	(4)
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	(8)
第二章 普通话与方言	(12)
一、什么是普通话	(12)
二、现代汉语方言概况	(14)
三、普通话与方言的关系	(16)
第三章 普通话语音分析	(18)
第一节 语音概说	(18)
一、语音的性质	(18)
二、语音的基本概念	(20)
三、汉语拼音方案	(21)
附:《汉语拼音方案》	(22)
第二节 声母	(24)
一、声母的分类	(25)
二、声母发音分析	(27)
三、山西方言声母发音的主要问题及训练方法	(30)
附1:平翘舌音常用字对照辨音表	(36)
附2:不送气声母的常用字	(41)
第三节 韵母	(42)
一、韵母的分类	(43)
二、韵母发音分析	(43)

三、山西方言韵母发音的主要问题及训练方法	(46)
附1:前后鼻音韵母常用字对照辨音表	(53)
附2:韵母ei的常用字	(61)
附3:韵母u a i的常用字	(62)
附4:韵母ie、ü e的常用字	(62)
附5:韵母o的常用字	(63)
第四节 声调	(64)
一、声调和调值	(64)
二、山西方言声调发音中应注意的问题	(64)
第五节 音变	(66)
一、变调	(66)
二、轻声	(69)
三、儿化	(71)
四、句末语气词“啊”的音变	(74)
附1:必读轻声词表	(75)
附2:可轻读可不轻读词表	(82)
附3:儿化词表	(85)
第四章 朗读与语调	(91)
第一节 朗读	(91)
一、朗读的作用	(91)
二、朗读应注意的基本问题	(91)
第二节 语调	(93)
一、停连	(93)
二、重音	(97)
三、句调	(99)
四、语速	(100)
五、节奏	(101)
第五章 普通话水平测试	(104)
第一节 普通话水平测试的基本知识	(104)

目录

一、什么是普通话水平测试	(104)
二、测试的方式和规程	(104)
三、试卷的构成和评分	(105)
四、普通话水平的等级划分	(106)
五、我省现阶段主要的测试对象及要求	(107)
附:《关于对高等院校、中等职业学校和职业中学毕业生实行普通话 等级证书制度的通知》.....	(108)
第二节 测试样卷及注意事项	(110)
一、测试样卷	(110)
二、测试时应注意的一些事项	(114)
附1:常用单音节字词	(118)
附2:易错双音节词语	(135)
附3:朗读作品60篇及语音提示	(146)
附4:说话题目30个	(214)
附录一 普通话异读词审音表	(215)
附录二 汉语音节拼写规则	(236)

第一章 绪论

一、推广普通话的意义

语言是人们表达思想、传递信息的重要交际工具，其通用范围越广，使用人口越多，价值就越高。汉语是世界上使用人口最多的语言，普通话是汉语的标准形式，也是世界上使用人口最多的民族共同语。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历史进程中，大力推广、积极普及全国通用的普通话，对社会主义政治、经济、文化建设和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首先，推广普通话可以进一步消除方言隔阂，沟通不同地区、不同民族之间的交往，有利于加强人民团结和民族团结。我国地域辽阔、民族众多，方言体系十分复杂，不仅各大方言之间难以通话，就是同种方言内部的分歧也十分严重，语言交际障碍非常普遍。因此，在全国范围内推广全国通用的普通话具有重要的意义。从维护祖国统一、增强民族凝聚力的方面看，推广普及普通话有利于增进各民族各地区之间的交流。内地交往自不必说，香港和澳门回归后，港澳同胞学习普通话的热情空前高涨，把学习和使用普通话看作对祖国的认同。

其次，随着改革开放和市场经济的迅速发展，社会对普及普通话的需求日益迫切。经济的发展带来了人员和商品的大流动，而人员和商品的大流动伴随着语言和信息的大交流。普通话在社会经济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作用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突出，也没有像今天这样获得全国人民的共识。以一向以方言保守著称的珠江三角洲地区为例，在很短的时间内涌人数以百万计的外来人员，有些地区外来人的数量甚至超过本地人。外来的普通话有力地冲击了本地的方言环境，使普通话

在当地成为与方言(“白话”)并行的通用语言,更使本地群众的语言观念从保守到开放,广东商品更以普通话为媒介而畅销全国。因此,搞现代化经济必须普及国家通用语言,而普及国家通用语言则有利于现代经济的发展,这是古今中外概莫能外的规律,更是今天我们应当主动利用的生活法则。

第三,高新科学技术的发展要求普及民族共同语。在当今信息时代,计算机及其网络的应用对于信息载体的基本要求是语言规范化和文字标准化。目前,以信息处理技术为核心的现代通讯、交通、广播、电视、网络已经深入人们的生活,人们的生产和生活已经离不开现代化信息处理技术了。听广播看电视是在听普通话,跟外地朋友通话是在说普通话,大多数人打电脑用的是拼音输入法。拼音输入法十分简单,但前提是普通话要说得准确,汉语拼音要十分熟练。现在,语音输入和语音转换技术已跨入实用阶段,但普及普通话如果跟不上,语音输入技术的普及就会受到很大的限制。正如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许嘉璐所说:“从社会整体说,只有语音、词汇、语法基本规范了,计算机更高的功能才能实现;从社会个体说,只有会说比较标准的普通话,写规范的汉字,计算机的更高功能如人机对话、联机手写等才能为我所用。”

第四,推广普及汉民族共同语有利于人的整体素质的提高,适应现代社会人才的培养要求。当今社会,人们衡量现代人才的标准中,良好的口语表达能力已经成为一个重要的方面,可以说掌握并使用一定水平的普通话是社会各行各业人员必备的职业素质。因此,对于任何专业的学生来说,能说流利标准的民族共同语、具有运用自如的语言文字能力,就会使自己在求学、求职和事业竞争中处于优势地位,乃至终生受用无穷。

作为现代汉语的标准形式,普通话是联合国六种工作语言之一,是中外经济、政治、文化交流的重要工具,也是外国人学习汉语和了解中国的重要工具。现在,学习汉语的外国人越来越多,汉语(主要是普通话)在世界上的流通范围和使用范围越来越广,换言之,普通话将会

随着我国综合国力的不断增强和国际地位的不断提高而愈来愈受到世界人民的重视。

二、推广普通话的历程

普通话是现代汉民族的共同语，是规范的现代汉语。“大力推广和积极普及普通话”一直以来就是我国一项基本的语言政策。

上世纪五十年代，新中国刚成立不久，全国就开始了推广普通话的工作。1955年10月召开了“全国文字改革会议”和“现代汉语规范化会议”，确定以“普通话”作为汉民族共同语的正式名称，规定了普通话的内容是“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方言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为语法规范”，并且制定了推广普通话的具体措施。1956年2月，国务院发出《关于推广普通话的指示》，对普通话的规范标准作了明确界定，并确定了“大力提倡，重点推行，逐步普及”的推广普通话方针，推广普通话成为政府行为。中央和各省市自治区相继成立了推广普通话工作委员会，在全国范围内推广普通话，同时进行全国汉语方言普查工作，举办普通话语音研究班，成立“普通话审音委员会”，为推广普通话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1958年，几经修订的《汉语拼音方案》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通过，大大促进了普通话的推广。当时全国各地学说普通话已蔚然成风。从1966年起，全国进入“文化大革命”的特殊时期，各项事业遭到严重的干扰与破坏，推广普通话工作自然也不能幸免。

改革开放以来，社会的迅速发展加强了各地区之间的交流，对学习普通话的要求自然也显得日益迫切，推广普通话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时期。1982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十九条明确规定“国家推广全国通用的普通话”，推广普通话从此有了法律依据，成为国家任务。1986年，国家把大力推广和积极普及普通话列为新时期语言文字工作的首要任务。1992年，国务院批准将新时期的推广普通话方针调整为“大力推行，积极普及，逐步提高”，推广普通

话工作力度进一步加强。1994年10月30日，国家语委、国家教委、广播电影电视部联合发布了《关于开展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的决定》，1995年起，全国各地相继开展了普通话测试工作，并逐步实行持普通话等级证书上岗制度。普通话水平测试的诞生和推行，标志着我国推广、普及普通话工作开始向纵深发展，逐步走上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的轨道。1997年，全国语言文字工作会议提出推广普通话的新世纪目标——2010年以前普通话在全国范围内初步普及，21世纪中叶普通话在全国范围内普及。同时，经国务院批准，自1998年起，每年9月份第三周为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推广普通话开始了大规模的全民动员。2000年10月31日，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这是我国第一部关于语言文字的专门法律，为推广普通话工作提供了强大坚实的法律保证。

新世纪推广普通话工作继续贯彻“大力推行，积极普及，逐步提高”的方针，按照“以城市为中心，以学校为基础，以党政机关为龙头，以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介为榜样，以公共服务行业为窗口，带动全社会推广普通话”的工作思路，以实行“目标管理、量化评估”、开展“普通话水平测试”和“全国普通话宣传周”活动为基本措施，正确处理普通话与方言的关系、普通话与少数民族语言的关系、母语教学与外语教学的关系，努力推进普通话的通用化、规范化，争取早日实现普通话的国际化。

三、怎样学好普通话

目前，由于国家的大力提倡和社会发展的需要，我国各地推广普通话的热潮正一浪高过一浪。学校作为推广普通话的重要阵地首当其冲，许多学校都设立了普通话课或语言基础课等，普通话正逐步走入校园，成为校园语言。社会上各部门、行业的人们学习普通话的热情也十分高涨，许多行业已把会讲普通话看作个人职业素质的一部分，并由此推动了文明、礼貌用语活动的开展，推动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

设。尽管如此,由于有些人受传统思想的束缚,存在着学不学无所谓的想法或怕别人议论讥笑等心理障碍,或因缺乏普通话基本知识,学习起来颇觉费力,也有的人学习热情高,但学习方法不当,事倍功半。为此,以下分几方面简单介绍一下学习普通话的基本要求和方法。

第一,要学好普通话,首先应学习和了解国家有关推广普通话的政策和措施,并从根本上认识推广普通话的重要意义,这样才能使自己的学习有强大的动力,才能使学习普通话变成一种自觉的积极的行为。

第二,要学好普通话,应认真掌握普通话的有关基础知识,以理论来指导实践,才能收到良好的效果。

语言的三要素是语音、词汇、语法,学习普通话也需要同时注意这三方面的内容。语音准了,但使用了方言词语或方言句式,也不合乎规范。但是,鉴于方言与普通话的差异主要还是体现在语音上,因此,应把学习普通话的重点放在普通话语音方面,掌握基本知识也应着重掌握普通话语音的基本知识。

要熟悉普通话语音特点、语音体系,要掌握和学会运用《汉语拼音方案》,要掌握国家关于正音方面的有关条文的内容。如1985年12月,国家语委、国家教委、广播电影电视部联合颁布的《普通话异读词审音表》,就是异读词正音的一个标准。可以借助新版《现代汉语词典》、《新华字典》等具有权威性的工具书作为正音标准。

掌握普通话的语音基本知识,还应包括了解方音辨正的有关知识,学会自觉、有效地对照普通话语音方面存在的差异,发现某些规律,并按照规律事半功倍地纠正方音。当然,对于一些规律之外的方音特点,就需要下大力气专门记忆。

第三,要学好普通话,只单纯掌握有关知识和理论是远远不够的,必须把它们与实践结合起来。语音是口耳之学,学习普通话必须多练。如果做不到反复、持久地练习,那么提高普通话水平只能是一句空话。为此,应做到:

多听,即勤动耳。最简单的办法就是随身携带收音机,经常收听广

播、影视作品等,在听的过程中既有重点地记忆一些字词,又总体感受普通话的语音特点,久而久之,耳熟能详,对自己的发音会大有裨益。此外,在看电视时也应注意播音员、主持人的标准读音,还可跟着他们的口型练习发音,也可专门买些有关普通话学习方面的磁带、光盘或自己录制部分有关材料经常播放、学习。多听也应包括日常生活中注意听周围普通话标准的同学、朋友、亲戚等说话,多观察他们的发音,多与他们交流。

多读,即勤动口。“读”是有文字材料依据的动口活动,这是学说普通话的基础和初级阶段。“读”,既可以读单个的字词、多音节的词语,也可以读整段整篇文章。在读的过程中通过自身的发音,感受普通话的语音特点,从而逐步减少方言,提高普通话水平。在挑选文章时,应选思想性、艺术性俱佳的作品,这样的美文,不仅有助于普通话语音的学习,也有助于掌握规范的词汇和语法,还可以使人得到美的享受。除此之外,也应多参加朗诵、演讲等一些与普通话有关的活动,注意掌握普通话语调和句中语音的变化规律,在反复训练、强化中逐步缩小与普通话的距离。

多记,即勤动脑。除了在听、读训练的同时注意记一些重点字、词外,还应专门记忆一些规律之外的难点字音。如普通话与各地方言中声调对应规律之外的“声调例外字”,就需要花费力气逐个记忆。有人在学普通话时总有一种“畏难”心理,认为需要纠正的字音太多,什么时候才能记清,从而在学习时要么裹足不前,要么急于求成,欲速不达。语言的学习是最见功夫的,必须扎扎实实地去做,积少成多滴水穿石是最好的办法,没有什么捷径可走。况且此类字数量并不多,只要肯下功夫,逐个攻破是完全可能的。平时做有心人,学习起来就不会像想像得那么艰难。

多说,即多说话。“说”是没有文字材料依据的动口活动,说一口流利的普通话是学习普通话的最终目的,因此学习普通话最重要的一点是多说。平时常见到这种现象:有的人碍于面子,学习普通话时只肯拿着文字材料默读,不好意思开口对别人说,这是学习普通话的很大的

障碍。读和说不同,读是一种依据文字材料进行的被动的语言活动,而说则是内心思想和情感的外在流露,是一种主动的语言活动。会读决不意味着会说。要想使普通话真正成为自己传情达意的得力工具,必须多进行“说”的练习。一开始说不好没关系,任何一个以方言为母语的人学习普通话都有一个由说不好到说得好的过程,关键看个人是否认识到了这一点,是否有勇气度过这一阶段。只要有信心,有勇气,方法得当,勤学苦练,一定能说一口标准流利的普通话,使语言更好地发挥它的交际作用。

练习:

- 一、推广普通话有哪些重要意义?
- 二、回顾我国推广普通话的历史,有几个重要的里程碑值得一提。
- 三、你的普通话水平如何?你准备怎样学习普通话?

附：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

(2000年10月31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目 录

第一章 总 则

第二章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使用

第三章 管理和监督

第四章 附 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推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规范化、标准化及其健康发展,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在社会生活中更好地发挥作用,促进各民族、各地区经济文化交流,根据宪法,制定本法。

第二条 本法所称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是普通话和规范汉字。

第三条 国家推广普通话,推行规范汉字。

第四条 公民有学习和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权利。

国家为公民学习和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提供条件。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采取措施,推广普通话和推行规范汉字。

第五条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使用应当有利于维护国家主权和民族尊严,有利于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有利于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

第六条 国家颁布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规范和标准,管理国家通

用语言文字的社会应用，支持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教学和科学的研究，促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规范、丰富和发展。

第七条 国家奖励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事业做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

第八条 各民族都有使用和发展自己的语言文字的自由。

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使用依据宪法、民族区域自治法及其他法律的有关规定。

第二章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使用

第九条 国家机关以普通话和规范汉字为公务用语用字。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十条 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以普通话和规范汉字为基本的教育教学用语用字。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通过汉语文课程教授普通话和规范汉字。使用的汉语文教材，应当符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规范和标准。

第十一条 汉语文出版物应当符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规范和标准。

汉语文出版物中需要使用外国语言文字的，应当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必要的注释。

第十二条 广播电台、电视台以普通话为基本的播音用语。

需要使用外国语言为播音用语的，须经国务院广播电视台部门批准。

第十三条 公共服务行业以规范汉字为基本的服务用字。因公共服务需要，招牌、广告、告示、标志牌等使用外国文字并同时使用中文的，应当使用规范汉字。

提倡公共服务行业以普通话为服务用语。

第十四条 下列情形，应当以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为基本的用语用字：

- (一)广播、电影、电视用语用字；
- (二)公共场所的设施用字；